附件

2024学年全市精品数字教育资源开发活动

指 南

2025年1月

目 录

**一、资源组别与申报要求**

（一）基础教育组

1.课后服务拓展课程

2.实践教育课程

（二）学前教育组

（三）特殊教育组

（四）职业教育组

1.公共基础课程

2.专业课程

（五）专题类资源

1.校园影视资源

2.教师培训类精品课程

3.网络同步课程

**二、注意事项**

（一）参赛须知

（二）应用推广

（三）联系方式

附件：1.数字教育资源技术规范

2.作品申报表

3.作品版权承诺

4.特殊教育精品课肖像权使用权授权书

5.网络同步课程报名表

6.名额分配表

7.作品汇总表

一、资源组别与申报要求

## （一）基础教育组

**1.建设内容**

**（1）课后服务拓展课程**

面向中小学教师个人、教师团队（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围绕品德修养、科学创造、体育运动、艺术育美、劳动实践五大类建设课程资源，内容要求有别于课堂教学资源，培养学生的专项特长。

**（2）实践教育课程**

面向中小学校、实践基地及管理部门教师个人或团队，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可围绕综合实践（重点开发科学探究、生命生存、志愿服务主题）、劳动实践（重点开发农业生产体验、职业技能教育主题）、研学实践（重点开发工程科创、传统文化、军事国防主题）三个类别建设实践教育系列课程。

**2.建设要求**

课程内容完整、结构合理，课程内容设计整体性强，紧扣主题。教学资源、教学活动和练习设计充实，课内外相结合，能够支持学生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提供学习方法指导，提升学生核心素养。

每门课程10-15个课时，每个课时内容包含微课视频、教学设计、学习任务单，实践教育课程还需提交学习评价设计。每个课时视频时长：小学10-15分钟，中学15-20分钟。视频制作技术要求参照附件1。作品申报表（附件2）、作品版权承诺（附件3）填写后将盖章扫描的PDF版随作品一同上传，纸质稿自行保存。

## （二）学前教育组

本类资源主题为围绕幼儿生活、游戏、学习等内容进行的集体性思维类分享活动。

建设要求:提交1个视频，时长20-30分钟。分享活动需符合本班幼儿年龄发展特点和规律，体现“幼儿在前、教师在后”的理念，注重活动中的教育公平，重视幼儿在活动过程中的思辨过程，不追求统一结果；教学准备充分，幼儿有丰富的经验，教师有辅助幼儿表述观点的素材准备，提供的学习环境、材料能最大程度地支持幼儿的学习；教学过程开放，教师关注幼儿的主动学习，教师的提问、回应有利于幼儿的学习、思考和表达；教学效果良好，活动能引发幼儿的有效学习。

视频制作技术要求参照附件1。作品申报表（附件2）、作品版权承诺（附件3）填写后将盖章扫描的PDF版随作品一同上传，纸质稿自行保存。

## （三）特殊教育组

本类资源参照教育部基础教育精品课活动中特殊教育精品课的建设要求，授课内容为教育部审定的各年级各学科教材中的具体一课（节）所含知识（可对照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精品课活动中的课程节点）。一课（节）如有多个课时，需分别制作多个微课，最多不超过 3 个课时。每课时应提交微课视频、教学设计、学习任务单，可不提交作业练习。如有实验内容，可提供实验视频。聋校课程可以视需要添加字幕。

教学设计应至少包含教学目标、学情分析、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等。针对残疾儿童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和个体差异开展学情分析，确定适宜的教学目标、教学重点难点。教学内容要充分利用已有的课例研究成果，选用适切的教学资源，合理安排教学各环节。学习任务单内容应包括学习目标、学习任务、学习方式和环节以及配套学习资源推荐（包括教科书相关内容阅读及其他学习资源）等。

精品课制作要尊重师生权益，注重保护学生隐私，尽量不拍摄残疾学生正脸。拍摄背景不泄露学生家庭隐私等。若课程确需使用学生正面肖像，需与学生监护人签订《特殊教育精品课肖像权使用权授权书》（附件4），涉及使用多人肖像权的，应与每名学生分别签订授权书。视频制作技术要求参照附件1。作品申报表（附件2）、作品版权承诺（附件3）填写后将盖章扫描的PDF版随作品一同上传，纸质稿自行保存。

## （四）职业教育组

面向中职学校、教师个人或团队，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开发以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为主要内容的在线精品课程资源。

**1.建设内容**

**（1）公共基础课程**

围绕中职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围绕单元或章节的重难点开展教学，以培育学生学科核心素养为主要目标，课程设计思路新颖，教学方法符合学科和中职学生认知特点。

**（2）专业课程**

建设符合中职学生掌握专业核心知识和培养专业核心能力的微课程，破解学习难点，指导学习方法，提升学习效率。或者针对行业企业前沿技术、技能训练、工艺改进、就业创业素养培养等主题开发微课程。

**2.建设要求**

建设要求参照基础教育组要求，每个课时时长10-20分钟。视频制作技术要求参照附件1。作品申报表（附件2）、作品版权承诺（附件3）填写后将盖章扫描的PDF版随作品一同上传，纸质稿自行保存。

## （五）专题类资源

**1.校园影视资源**

面向全学段教师及学生（个人或团队，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含负责人）。围绕校园文化专题片、校园微电影两个类别开发校园影视节目，专题片时长3-5分钟，微电影时长一般不超过15分钟。校园文化专题片以“一校一品”的形式，展现学校特色、展示学生风采。校园微电影以“我和我的老师”主题为主，其他主题为辅。

视频制作技术要求参照附件1。作品申报表（附件2）、作品版权承诺（附件3）填写后将盖章扫描的PDF版随作品一同上传，纸质稿自行保存。

**2.教师培训类精品课**

密切结合我市教育改革与发展和提升教师信息素养的需要，遵循教师专业发展和成长规律，准确把握培训的目标。可从育人理念、教育教学管理、教学技能、信息素养提升等方面着眼，帮助教师更新观念、提升能力、发展技能技巧，破解教育教学中的现实问题，提高教学办公效率。重点推荐信息技术素养提升课程、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相关课程。

课程视频数量不限，单个视频时长不超过30分钟，多课时的每个课时时长一般不少于3分钟，鼓励将同类主题制作成系列课程。视频制作技术要求参照附件1。作品申报表（附件2）、作品版权承诺（附件3）填写后将盖章扫描的PDF版随作品一同上传，纸质稿自行保存。

**3.网络同步课程**

面向2024年参与之江汇网络同步课程建设并完成结课的老师（结课截止时间**2025年2月28日**，以之江汇互联网学校课程页面的结课报告为准）。

报名参评教师填写网络同步课程报名表（附件5），由区县、市属学校统一汇总提交，**无需上传作品**。

二、注意事项

**（一）参赛须知**

1.除网络同步课程无需提交作品以外，其余各组别作品提交时间均为**2025年2月14日——2025年3月5日**。

各区（县）、市属学校请于**2025年3月20日**前根据名额分配表（附件6）完成区县遴选，将网络同步课程报名表（附件5）、作品汇总表（附件7）交至湖州市教育保障中心联系人，同时区（县）根据汇总表在湖州微课网完成线上推送。

2.湖州微课网作为本次活动的主要技术支撑平台，所有参评作品须使用资源建设负责人的账号将所有资料上传至湖州微课网，作品信息和证书发放信息将以平台录入资料为准。

3.参加活动的数字教育资源须为作者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的，一律取消活动参与资格。作品中引用他人的音视频及其他资源，需在视频中注明出处和来源。不作说明的视为原创，由作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根据自愿参与原则，作者应同意授权活动主办方享有作品网络传播权，并授权活动主办方择优推荐参加省、教育部、中央电化教育馆等上级部门组织的相关征集、交流、评选等活动。

5.参与活动的教师可通过钉钉群交流释疑（群号59695005682）。

**（二）应用推广**

活动主办方将组织专家对本次活动开发的作品进行统一评审，经修改反馈后，评出市级一、二、三等奖作品。

本次活动中获奖的资源将适时通过湖州微课网、之江汇湖州市智慧教育讲师团空间等网络平台发布，供全市教师、学生使用，并择优推荐参加上级活动。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湖州市教育保障中心陆老师，电话：2899075，短号691078。

附件1

# 视频制作技术要求

视频可采用视频拍摄方式制作，也可采用屏幕录制、多媒体软件合成或综合运用以上多种方式进行制作。授课教师如有出镜画面应衣着得体、教态自然、语言简练、书写规范，鼓励教师出镜。允许使用数字人，但必须保证课程具备良好的学习效果。

视频图像同步性能稳定，色还原正常，无失帧，无抖动跳跃，无色闪。分辨率以不变形、无压缩、清晰可见为基本要求，建议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16:9），全屏播放时画面要满屏，四周无黑边。声音清晰无明显失真，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音量适中，无明显起伏，声音与画面同步。

上传报送的视频采用MP4格式，压缩采用H.264编码方式，码流2Mbps左右，帧率25fps，单个视频容量大小不超过500M。妥善保存未经压缩的视频源文件。

参加的作品片头必须有片名，画面中不得出现商业标识和二维码，确保使用素材无版权争议，引用他人视频须标注来源与出处。

附件2

作品申报表

作品名称

类别 **□基础教育组**（□课后服务 □实践教育）

**□学前教育组**

**□特殊教育组**

□**职业教育组**（□公共基础课程 □专业课程）

**□校园影视资源**（□校园文化建设 □校园微电影）

**□教师培训精品课程**

适用学段 □学前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职 □其他

适用年级 适用学科（专业）

作品负责人

负责人所在单位（加盖公章）

湖州市教育保障中心制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一、本申报表由作品申报负责人据实填写，填写时请勿漏项。

二、每份申报表只限于申报一个作品，若申报多个作品，需填写相应数量的申报书。

三、本表栏目未涵盖且须说明的，请附页说明。

四、本申报表需加盖公章留档。

五、网络申报必须使用负责人本人账号，同时上传《作品申报表》pdf扫描件。

六、网络申报时请在预览页核实作品负责人及**“承建教师”**，成员名单及顺序以网络申报填写为准，**未正确录入信息而导致的证书错误将不予补办**。校园影视资源如果团队成员全部为学生的，请加以标注，作品负责人处可填写1-2人作为指导教师（后续证书将额外列出指导教师）；如果团队成员中教师与学生均有、或者未按照全学生团队进行标注填写的，后续证书不体现指导教师，按实际填写的团队成员排序，不区分教师与学生身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队  成员 | 姓名 | | 工作单位 | 课程建设分工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目 标 |  | | | | |
| 课程  介绍与特色 | （300字以内，申报校园影视资源的在此处填写影片内容介绍。填写完毕后删除本提示语句。） | | | | |
| 课程  建设  内容 | 序号 | 课（节）名称 | | 课时 | 承建教师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注：申报校园影视资源的无需填写课时信息。

附件3

作品版权承诺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本人（团队）承诺提交的数字资源不涉及未经授权的他人版权和著作权，因引用他人作品而引发的权益纠纷，由本人（团队）承担相关责任并负责处理。  本人（团队）对本课程资源内容进行自审，资源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内容审核要求和技术要求，承担因资源内容不合法引起的法律责任。  本人（团队）同意授权活动主办方享有作品网络传播权，并授权活动主办方择优推荐上级部门组织的相关征集、交流、评选等活动。    签名：  年 月 日 | |
| 学校审核意见 | *情况属实。*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4

# 特殊教育精品课肖像权使用权授权书

**授权人(学生，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学校/教师，以下简称“乙方”):**

**联系电话：**

为促进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汇集优质教学资源，利用数字资源更好地开展教育学习公益性服务，甲方自愿无偿将肖像权使用权授予乙方。

一、授权内容及范围

1、甲方许可乙方保存及使用带有甲方肖像、姓名及基本信息（年龄、家庭状况、目前困境等）的照片、视频、图片、底片等，用于2024年基础教育精品课推广和使用。

2、乙方可以根据需求对带有甲方肖像、姓名等授权内容的物料进行合理的改动和加工，乙方的修改应保证不得损害甲方形象或将其改成毁谤、淫秽或者任何违法资料。

3、乙方在持有、制作或使用参选作品，以及按照2024年基础教育精品课工作要求对作品进行展示时，不再因甲方肖像权、使用权等权利而承担法律责任。

4、乙方依本授权其他实体以非营利目的(特殊教育精品课、学术研究或者媒体、公益广告)使用资料中所含甲方肖像的全部或者局部时，无需另行通知甲方和监护人。

二、授权费用及期限

1、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酬金。乙方不得将甲方肖像用于谋取商业利益。

2、授权期限:永久

3、授权地理范围：全世界范围。

三、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果产生纠纷，双方应当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

**以下内容由(未成年人姓名)父亲或母亲或监护人填写。**

我是 （未成年人姓名)的父亲或母亲或监护人，有权执行上述授权。我同意上述所有内容，本授权书由本人签署。本人姓名: (监护人姓名);身份号: 。

授权人(可由监护人代签):

监护人（签字+手印）：

日期:

被授权人（盖章/身份证号）:

签字:

日期:

附件5

# 网络同步课程报名表

报送单位（公章）：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 短号（如有）： 报送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课程名称 | 负责人姓名 | 负责人手机 | 所在单位 | 课程页面链接  （之江汇前台访问课程地址）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格由各责任单位统一收集后填写，上报盖章扫描件电子稿及**excel**文档。

2.组别填写：网络同步课程。

附件6

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公章）：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 短号（如有）： 报送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品组别 | 所属类别 | 作品名称 | 学段/年级 | 负责人姓名 | 负责人手机 | 所在单位 | 团队成员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格由各责任单位统一收集后填写，上报盖章扫描件电子稿及**excel**文档。

2.申报的作品组别填写：基础教育组、学前教育组、特殊教育组、职业教育组、校园影视资源、教师培训精品课程。

3.团队成员含学生的请在姓名后标注。

4.区县最终上报名单在不超过名额限度的前提下，以汇总表+平台审核推荐**两者一致**为准。

附件7

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组别及项目 | 吴兴区 | 南浔区 | 德清县 | 长兴县 | 安吉县 | 市直属 |
| **基础教育组** | 10 | 5 | 5 | 10 | 8 | 每校不超过2个 |
| **学前教育组** | 8 | 5 | 5 | 8 | 8 | — |
| **特殊教育组** | 3 | 3 | 3 | 3 | 3 | 每校不超过3个 |
| **职业教育组** | — | — | 3 | 3 | 3 | 每校不超过3个 |
| **教师培训精品课程** | 3 | 2 | 2 | 3 | 3 | 每校不超过2个 |
| **校园影视资源** | 8 | 5 | 5 | 6 | 8 | 每校不超过2个 |

注：各项名额参考教师数与往年活动情况共同制定，请各区县做好本区域的评选和推荐。